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规定，于2015年12月2日对德尔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2015年12月2日

二、培训地点：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培训人员：郭厚猛（保荐代表人）

四、培训对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五、培训内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

六、培训总结：

保荐代表人郭厚猛先生通过现场讲解及问答方式对德尔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培训。相关培训对象基本掌握了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达到了此次培训的目的。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谭轶铭

郭厚猛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